

建设用地规

东自然和规划建地

建设地块名称		经八路东侧地块三		坐落位置	经八路东侧，九中沟北
建设单位名称		上市确定		地块编号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	内 容	
1	用地性质			工 业	
2	用地范围	四 至		详见经八路东侧地块三设计要点附图	
		用地面积		约 7308 m ² (合 10.96 亩)	
3	建设控制	容 积 率		≥ 1.05	
		建筑密度		≥ 39.58%	
		绿 地 率		≤ 12.35%	
		建筑限高		厂房檐口 ≥ 8m	
		出入口方位		设向园区内部道路	
		停 车	机 动 车 (泊位)		0.3 车位/100 平方米
非 机 动 车 (泊位)			0.5 车位/职工		
4	建筑退让	退道路红线		/	
		退用地边界		/	
		退河道控制线		/	
		其 他			
备 注				1、受让后，土地面积以实测为准。 2、若有市政干管线在出让红线内，须无条件服从市政 3、按已批准的中欧（东台）科技产业园规划总平面图 4、原东规建地设 2019 年（24）号设计要点作废。	